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中共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二次)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295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6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10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1、总 则	16
1.1 项目概况	16
1.2 资金来源	16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6
1.4 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要求	17
1.5 监督管理部门	18
1.6 供应商（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18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8
1.8 样品	19
1.9 适用法律	19
1.10 保密	19
2、招标文件	19
2.1 招标文件构成	1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0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21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21
3、投标文件的编制	21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21
3.2 投标文件组成	22
3.3 供应商（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22
3.4 投标报价	22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24
3.6 投标保证金	24
3.7 投标有效期	24
4、投标文件的递交	25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5
4.2 投标截止时间	25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25
5、开标及评标	26
5.1 公开开标	26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26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7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29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30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30
5.7 废标	31
5.8 保密要求	31
6、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31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31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31
7、采购任务取消	31
8、发出中标通知书	32
9、告知招标结果	32
10、签订合同	32
11、履约保证金	32
12、预付款	32
13、招标代理费	33
1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3
15、廉洁自律规定	33
16、人员回避	33
1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3
18、知识产权	34
19、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34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35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3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7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9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6
目 录	107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07
1. 开标一览表	108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	109
3.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4 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110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111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12
6.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113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115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6
9.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117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8
11.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119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20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121
14. 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122
15.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需要，格式自拟）	124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25
1. 投标函	126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128
3. 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129
4. 技术要求偏离表	130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131
6.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13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递交资料	132

6-1 供应商（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133
6-2 供应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134
6-3 供应商（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35
7. 供应商（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136
8. 售后服务计划	137
9.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138
10. 技术证明文件	138
1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38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中共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二次)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中共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需要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凭企业 CA 锁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295
2. 项目名称：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中共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设项目(二次)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1537820.07 元，最高限价：1537820.07 元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批/套)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A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中共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设项目(二次)	1	1537820.07	1537820.07

5. 采购需求：按照“利旧建新、平战结合”的原则，将现有会议室改造成郑州市城市运行办公室指挥调度中心，建设内容包括装饰工程、空调消防、智能化工程、原系统搬迁及综合布线和措施项目等内容，以满足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开展立体化指挥调度的需求,提升城市运行管理的现代化水平(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 交货期(工期)：自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7. 质量保证期：项目通过验收后 1 年。
8.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0.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1.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供应商(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凭企业 CA 锁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方式：各潜在供应商可通过本项目公告自行获取查阅采购（招标）文件。如有参与意向，可凭 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报名、投标（响应）等相关线上操作。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最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3. 其他有关事项：本项目为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2.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5.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查询渠道：（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投标人）需出具承诺函。

8. 本次代理费收取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计算收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路 70 号郑发大厦

联系人：马琦

联系电话：0371-67185462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联系人：袁野

联系方式：0371-6594549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袁野

联系方式：0371-65945493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4 日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1.1	采购人	采购人：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路 70 号郑发大厦 联系人：马琦 联系电话：0371-67185462
1.1.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袁野 电 话：0371-65945493
1.1.3	采购项目名称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中共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设项目（二次）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采购项目属性	货物
1.1.7	标的物所属行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划型标准，本次采购的标的物所属行业：详见技术参数备注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见招标公告。 其中：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无效。
1.3.1	采购需求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为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1.3.3	交货期（完成期限、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工期）：自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1.3.4	质保期	项目通过验收后 1 年
1.4.2.4	供应商（投标人）须具备的其它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同时须具备的其它资格要求：//
1.4.2.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4.2.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 是。 ☒ 否 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2.7	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是否有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有，具体产品为：详见技术参数中备注 ☐没有 注： 上述所列产品名称，仅为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的初步判定，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自行判定提供产品是否属于如下情形： 如投标货物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相关附件，如证书中涉及多个型号，须将所投产品具体型号进行标注”；未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是否有 CCC 认证产品 ☒有，具体产品：投标人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

		自行提供或出具承诺书 ☐没有 注：上述所列产品名称，仅为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的初步判定，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自行判定响应产品是否属于如下情形： 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第 36 号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如产品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或承诺如投标产品属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第 36 号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均具有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否则将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
1.7.1	现场考察及开标前答疑会	踏勘现场：不组织（图纸另附）
1.8.2	对样品的要求	☒ 不需要提供样品 ☒ 不需要提供演示
2.2.1	供应商（投标人）提出询问	供应商（投标人）依法提出询问的，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或电话提出。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	发布时间：如果是影响供应商（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天前发布。
3.1.2	对供应商（投标人）投标、中标的要求	/
3.4.1	投标报价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进行报价。 (1)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相关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

		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相关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2)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招标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3.7.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日
4.2.1	投标截止时间	同招标公告
5.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1)所有投标人应提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2)所有投标人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携带使用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工作。否则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3)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5.1.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在开始解密本单位电子投标文件后的 30 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
5.2.2	对供应商（投标人）信用查询的时间	信用信息截止时间点：同投标截止时间； 信用查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开始查询。 查询主体：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5.2.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 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评审专家产生方式：从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5.2	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6.2.1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三名
6.2.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是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否
10.1	签订合同	根据《关于加强市直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20〕15号）、《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应当自发出成交（中标）通知书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2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
11	履约保证金	是否递交履约保证金：否
12	预付款	1. 预付款比例为：50% 2. 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无
13	招标代理费	由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费。 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计算收取。 支付形式：采用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支付 支付时间：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 招标代理费收取信息： 单 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账 号：8898516010005452
1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是
14.2.3	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	1、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联系人：余青 手机：139 1032 4084 联系电话：（010）8882 2652 传 真：（010）6843 7040 电子邮箱：yuqing@guaranty.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层 2、河南省中小企业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广达 手机：139 0383 9877 联系电话：（0371）8612 2082 8617 9782 传真：（0371）8617 9809 电子邮箱：lgd1965@tom.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王鼎国际 27 层
15.3	代理机构内部监督	采购代理机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0371-6596 2573 邮 箱：hnzbcggs2000@126.com
17.2	提出质疑的要求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
17.5	质疑函接收	联系部门：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71-65945493 通讯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408 房间
19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9.1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等是否作为资格要求：否	
19.2	供应商（投标人）应递交的其他文件：无	
19.3	开标方式的说明 远程开标： 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19.4	核心产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19.5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预付款;项目全部完工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剩余款项质保期满 1 年后无工程、货物质量问题无息付清。

1、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详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3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项目属性: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标的物所属行业: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供应商(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3.1 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 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完成期限: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要求

- 1.4.1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有意愿向采购人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1.4.2 本项目的供应商（投标人）及其提供的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 1.4.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投标人）。

- 1.4.2.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

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4.2.3 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1.4.2.4 符合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投标人）的其它资格要求。

- 1.4.2.5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采购活动。供应商（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投标人）提供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2.6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特定条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2.7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采购的产品为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列入国家 CCC 认证等产品，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4.3 如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1.4.3.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1.4.3.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 1.4.3.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 1.4.3.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 1.4.3.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 1.4.3.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3.7 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1.4.6 供应商（投标人）在被确定为中标人之前，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1.5 监督管理部门
- 1.5.1 本次采购活动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 1.6 供应商（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 1.6.1 不论采购活动的结果如何，供应商（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1.7.1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投标人）现场考察或开标

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招标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投标人)。

1.7.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7.3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4 现场考察及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

1.8 样品

1.8.1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1.8.2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1.9 适用法律

1.9.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10 保密

1.10.1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构成

2.1.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1.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招标公告、评标方法和标准、采购需求、供应商(投标人)须知、政府采购合同、投标文件格式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中,如果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供应商(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2.1.3 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相应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2.2.1 供应商(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供应商(投标人)依法提出询问的,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或电话提出。
-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更正)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2.2.4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投标人),各供应商(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 2.2.5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供应商(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

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或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 2.3.1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确定。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 2.4.1 为使供应商(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编制投标文件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3.1.1 当采购项目只有一个“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采购需求”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该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 3.1.2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除非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3.1.3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以招标文件中的“包”或“标段”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包”或“标段”按照招标文件中对应“包”或“标段”的“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包”或“标段”中“采购需求”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其该包(或标段)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 3.1.4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3.1.5 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1.6 投标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

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投标文件组成

3.2.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供应商（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编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2.2 样品或演示要求详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四章”中的相关要求。

3.3 供应商（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3.3.1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递交证明文件，证明所提供产品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3.3.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3.3.2.1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3.3 供应商（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指出的设备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评审时不以上述品牌、型号作为评审因素判定其投标文件是否为有效的标准。提供其它品牌的供应商（投标人）均可依法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3.4 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可不提供。

3.4 投标报价

3.4.1 供应商（投标人）应以“包或标段”为基本单位进行投标报价。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投“包或标段”所应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全部内容（除非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4.2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采购需求”、质量要求、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投标人）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3.4.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4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报价。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填报所有项目的单价和合价，投标文件中若有漏项、漏报，采购人视为该部分的报价供应商（投标人）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给予调整。供应商（投标人）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该供应商（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因设计或是采购人原因引起的变更外，不予调整。供应商（投标人）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承担。
- 3.4.5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当包括：所提供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和伴随服务需要缴纳的所有税费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所提供货物的运输（含保险）、装卸、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及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发生的其它费用。
- 3.4.6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或“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投标总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 3.4.7 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情况外，供应商（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外，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除外），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3.4.8 供应商（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
- 3.4.9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3.4.10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 3.4.11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由供应商（投标人）计算的完成招标文件中规

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 3.5.1 供应商（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最新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查询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 3.5.2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格式中写明可以不提供的除外），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 3.5.3 供应商（投标人）在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 3.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供应商（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 3.5.5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 3.5.6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最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3.5.7 投标文件的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投标人）如果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企业（单位）的电子签章。

3.6 投标保证金

- 3.6.1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人）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3.7 投标有效期

- 3.7.1 投标文件应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 3.7.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

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投标、开标、评标的方式，故电子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第 4.2.2 条要求加密上传到指定平台。

4.2 投标截止时间

4.2.1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并成功上传。

4.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2.2.2 条、2.4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是否酌情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长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供应商（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则以延长后的时间为准。

4.2.4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3.1.1 供应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请供应商（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1.2 供应商（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3.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2.1 供应商（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2.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投标人）不得撤回（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分别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

5、开标及评标

5.1 公开开标

- 5.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会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有供应商（投标人）均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等。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指南”。
- 5.1.2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由于供应商（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5.1.3 供应商（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招标文件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5.1.4 供应商（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 5.1.5 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3家的，将不再进行开标。
- 5.1.6 开标时，将公布供应商（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其它详细内容。
- 5.1.7 开标异议：供应商（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供应商（投标人）未参加远程开标或未在远程开标过程中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5.2.1 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5.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5.2.3 供应商（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 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2.4 信用查询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

供应商（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5.2.5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5.2.6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5.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递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5.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5.3.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将以书

面形式作出，并在交易系统中向供应商（投标人）发出，供应商（投标人）在收到该要求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在交易系统中做出相应的回复，如果评标委员会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投标人）的回复则视为该供应商（投标人）没有回复。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3.2.2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根据需要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5.3.2.3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单位的电子签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子签章。供应商（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2.4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5.3.2.5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3.2.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金额为准。

（5）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承担。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5.3.2条的规定经供应商（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5.4.1 在评审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更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财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

5.4.2 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4.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5.4.3.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4.3.2 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4.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4.3.4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5.4.3.5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5.4.3.6 属于供应商（投标人）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供应商（投标人）之间串通；

5.4.3.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合理时间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规定执行”。

5.4.3.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4.3.9 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5.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4.5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

购（2021）6号}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不同供应商（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5.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5.2.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5.2.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5.6.1 本项目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7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5.7.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或者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

不足三家；

5.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7.3 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8 保密要求

5.8.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8.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6、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的情形外，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6.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调整外，不对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1.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6.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7、采购任务取消

7.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8、发出中标通知书

-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其它相关网站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告知招标结果

- 9.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10、签订合同

- 10.1 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10.3 如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0.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1、履约保证金

- 11.1 如果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应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 1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11.1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2）。
- 11.3 如果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2、预付款

- 12.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

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13、招标代理费

1.3.1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4.2.1 供应商（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14.2.2 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14.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廉洁自律规定

1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投标人）恶意串通。

1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投标人）可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16、人员回避

1.6.1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7.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

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7.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7.3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17.4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7.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知识产权

18.1 供应商（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9、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9.1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需要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标的名称）（以下简称标的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标的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加盖银行公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 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批/套)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A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中共 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 设项目（二次）	1	1537820.07	1537820.07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第 114 项 指挥调度系统软件

二.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1）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及参数	单位	数量	是否为 强制节 能产品	标的物所属 行业（本项 目属性为货 物，如投标 人为小微企 业，除工业 类型的货物 以外，配套 工程及服务 等无需提供 企业类型声 明函）
一、装饰工程						
（一）拆除						
1	平面拆除	1. 饰面材料种类:地毯保护性拆除 2. 地砖及其垫层拆除，总厚度≥50mm 3. 垃圾外运，运距综合考虑	m2	78.40	否	/
2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龙骨及饰面种类:石膏板吊顶及龙骨钢架拆除 2. 垃圾外运，运距综合考虑	m2	94.01	否	/
3	立面块料拆除	1. 龙骨及饰面种类:干挂墙砖拆除 2. 墙砖及其钢架拆除 3. 垃圾外运，运距综合考虑	m2	38.42	否	/
4	墙柱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龙骨及饰面种类:木龙骨基层+KT 板 2. 垃圾外运，运距综合考虑	m2	45.88	否	/
5	墙柱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龙骨及饰面种类:硬包及阻燃板基层拆除 2. 垃圾外运，运距综合考虑	m2	32.01	否	/

6	木门窗拆除	1. 门窗洞口尺寸:1700*2400mm 2. 保护性拆除	樘	2.00	否	/
(二) 地面						
7	地毯楼地面	1. 原地面地毯重新铺设 2. 局部开槽、抹灰修补 3. 原地毯专业清洗 4. 铺设地毯及局部更换(1000*1000mm, 与原地毯同品牌颜色地毯)	m2	78.37	否	/
8	地面保护膜	1. 成品及走廊保护, 每天重新铺设, 每十天更换材料	m2	86.88	否	/
9	地毯清洗	1. 施工和进材料路径, 综合会议室地毯清洗, 每十天清洗一次 2. 原有地毯 3. 做法: 一遍高温消毒, 两遍清水清洁, 采用多功能喷抽一体机操作	m2	328.43	否	/
(三) 天花						
10	吊顶天棚	1.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 2.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5mm 阻燃板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双层≥9.5mm 石膏板	m2	107.03	否	/
11	天棚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纸面石膏板 2. 刮腻子要求:满刮腻子两遍 3.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艺术漆(不反光, 无花纹, 可透声)	m2	96.01	否	/
12	天棚喷刷涂料	1. 名称:休息室顶面 2. 刮腻子要求:满刮腻子两遍 3.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白色乳胶漆	m2	15.61	否	/
13	织物软雕吊顶	1. 骨架材料种类、规格:轻钢龙骨 2. 基层材料品种、规格:≥15mm 厚阻燃板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双层白色柔性透光软膜	m2	9.14	否	/
14	检修口	1. 风口材料品种、规格:定制成品检修口 2. 规格:450*450mm 铝合金	个	7.00	否	/
15	送风口、回风口	1. 风口材料品种、规格:白色烤漆铝型材空调下回风口、8490*110mm	个	1.00	否	/
16	送风口、回风口	1. 风口材料品种、规格:白色烤漆铝型材空调下出风口、8490*110mm	个	1.00	否	/
(四) 墙面						
17	新建隔墙	1.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双层 75 系列轻钢龙骨 2. 隔离层材料种类、规格:≥150mm 厚岩棉 3.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5mm 厚阻燃板 4.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双层纸面石	m2	34.60	否	/

		膏板				
18	形象墙造型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羊毛壁布 2. 工厂机器定制	m2	2.68	否	/
19	织锦缎裱糊	名称: 布艺硬包基层 1.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轻钢龙骨 2.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5mm 厚阻燃板	m2	40.53	否	/
20	织锦缎裱糊	名称: 布艺硬包 1. 隔离层材料种类、规格: ≥12mm 厚聚酯纤维吸音板、透声布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羊毛壁布 3. 工厂机器定制	m2	40.53	否	/
21	大屏幕墙面	1.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型钢龙骨基层 2.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5mm 厚阻燃板、≥9.5mm 厚石膏板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外饰面艺术漆(不反光,有花纹,可透声) 4. 压条材料种类、规格:黑色不锈钢收边	m2	16.55	否	/
22	墙面喷刷涂料	1. 喷刷涂料部位:操控室墙面 2. 腻子种类:满刮腻子 3. 涂料品种、喷刷遍数:白色无机涂料	m2	45.33	否	/
23	金属踢脚线	1. 踢脚线高度:H=50mm 2.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15mm 厚阻燃板 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黑色不锈钢	m	58.22	否	/
24	开孔(打洞)	1. 墙面音响开孔 2. 做音响壁龛 3. 壁龛尺寸:高 870mm*宽 145mm,深度 200mm 4. 壁龛做法:轻钢龙骨骨架,阻燃板定制盒子安装,外饰面为艺术漆	个	2.00	否	/
(五) 门窗及其他						
25	木门窗套	1. 门窗代号及洞口尺寸:1700*2400mm、5860*2220mm 2. 门窗套展开宽度:600mm、300mm 3. 基层材料种类:≥15mm 厚阻燃板 4.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木饰面	m2	3.90	否	工业
26	更换合页、门吸	1. 名称:原有门安装,更换合页、门吸 2.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1700*2400mm 3. 每樘门更换 6 副合页、2 套门吸	樘	2.00	否	/
27	窗帘	1. 窗帘材质:日月帘 2. 镀铝膜的无纺布定制而成的 350mm 蜂窝状合成帘,上半部分为柔纱(纳米纤维材料),作用:密闭隔热、防晒、透声、隔	m2	12.90	否	工业

		音，一体化自动切换日月帘。 3. 窗帘高度、宽度:5860*2220mm				
28	日月帘电机	1. 名称:日月帘电机 2. 窗帘电机，窗帘电机参数:C2、C3 (2.0 大扭力)，适合大于 6 米窗帘使用。 3. 窗帘高度、宽度:5860*2220mm	套	3.00	否	工业
29	自动装置模块	灯光和窗帘控制模块参数: 1. 内置温度传感器 2. 每组按键镭雕可定制 3. 按键状态灯/背光灯颜色及亮度可通过软件设置，或手动设置 4. 按键模式:单一开/关、单一开、单一关、组合开、组合关、组合开/关、双击/单一开关、双击/组合、开关、点动、短按/长按、短按/长点动 5. 按键控制类型:场景、序列、时间开关、通用开关、单路调节、广播场景、广播回路、窗帘开关、GPRS 控制、面板控制、消防模块、音乐控制、通用控制等 6. 按键锁功能:≥8 按键智能面板、≥6 路 LED 调光模块、≥6 路 5A 智能 LED 调光模块，能够实现对固定电压的 LED 灯具调光控制。有≥6 个输出回路，每回路具有直通开关按键，具有场景、序列等功能。	套	1.00	否	工业
30	窗帘	1. 窗帘材质:双层布帘 2. 窗帘高度:≥2200mm, 窗帘展开长度为窗户长度尺寸的三倍长。	m	4.16	否	工业
31	石材窗台板	1. 粘结层厚度、砂浆配合比:水泥砂浆粘贴 2. 窗台板材质、规格、颜色:石材窗台板 3. 线条品种、规格:≥300mm 宽石材线条，≥30mm 下翻边倒圆角	m	8.52	否	/
32	精工字	1. 基层类型:造型背景墙 1 2. 镌字材料品种、颜色:精工字 260*260mm 3. 含精工字模版放样，保洁	个	11.00	否	/
33	精工字	1. 基层类型:造型背景墙 2 2. 镌字材料品种、颜色:精工字 280*280mm 3. 含精工字模版放样，保洁	个	6.00	否	/
34	模型搭建	1.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木龙骨基层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KT 板	m2	16.56	否	/
35	保洁	1. 名称:保洁 2. 内容:工程完工后本项目做一次精保洁	项	1.00	否	/
(六) 家具						
36	定制专用指挥调度	1. 台面板:不低于 E1 级环保标准。台面装走线盒，达到洁净桌面的操作使用需求;	m	3.60	否	工业

	台	2. 饰面采用白色油漆+灰色油漆，表面光亮平整，油漆无颗粒，漆膜硬度高，光滑明净，硬度$\geq 3H$； 3. 油漆涂层固化后其涂层的稳定性、耐久性、耐候性、耐摩擦性、耐腐蚀性和硬度高，经抛光后，表面光洁度高； 4. 走线设计：控制台结合控制中心实际应用场景，其内部设有走线槽。可以满足系统需求，并配置相应的过线孔，使布线规范整齐、顺畅美观、合理安全；并保证后期维护、更换的方便性和灵活性； 5. 台面内嵌钢梁，保证承重； 6. 质量工艺要求：台面平整，油漆无颗粒、气泡、渣点，颜色均匀，木材拼接紧密，线条均匀，转角过渡自然，产品用五金连接件拼接后，整体显得紧密、间隙细小且均匀等； 7. 宽 1800mm。				
37	移动操作台	1. 面材：基材采用 E0 级高密度刨花板，甲醛释放量$<3mg/100g$，密度$\geq 0.7g/cm^3$；采用优质纸贴面，阻燃、耐磨、抗静电； 2. 封边：标准封边带，确保有机挥发物(voc)$\leq 550g/l$，重金属含量：汞$<50mg/kg$、铅$<80mg/kg$、钡$<90mg/kg$； 3. 结构：全铝合金脚架，模具一次成型组装，静电粉末喷涂和抛光工艺，环保大气，折叠存放，底部带高档 PU 万向轮和可锁定耐磨脚轮，多种拼接组合方式使用方便快捷。 4. 功能：桌面下带连接件，可锁扣带刹车滑轮。可以快速拆分、组合百变功能； 5. 含挡板，书网 6. 尺寸：1200*500mm	套	1.00	否	工业
38	UPS 包机柜	1. 名称：UPS 包机柜 2. 规格：1.7m*0.75m*0.75m(长*高*厚) 3. 做法：内部钢架结构，外敷阻燃板，面层石英石	套	1.00	否	工业
(七) 电气						
39	配电箱	1. 名称：户内配电箱 2. 安装方式：悬挂嵌入式安装	台	1.00	否	工业
40	筒灯	1. 射灯 2. 三基色可调色可调光，防眩光，$\Phi 82mm$ 开孔 75mm，9W，3000K~4000K，光角度 $24^\circ \sim 36^\circ$，光源类型 COB，光通量 600~650lm	套	27.00	否	工业

41	LED 灯带	1. 名称: 三基色 LED 灯带 2. 规格: 可调光可调色防眩晕, 色温 2700K~6500K, 光角度 $\geq 170^{\circ}$, 显色指数 ≥ 90 , 光源类型 SMD, 光通量 1000~1100lm, 每米灯珠数 ≥ 12 PCS/M	m	132.76	否	工业
42	双色温控制器	1. 名称: 双色温控制器 2. 规格: 输入 INPUT:180-265V50/60Hz 输出 /OUTPUT:DC24V 16A 支持单色双色	套	1.00	否	工业
43	配管	1. 名称: 照明线路配管 2. 材质: 镀锌钢管 3. 规格: DN15	m	80.00	否	工业
44	配线	1. 名称: 照明线路配线 2. 配线形式: 穿管敷设 3. 规格: BYJ-2.5mm ²	m	340.80	否	工业
45	灯头盒	1. 名称: 灯头盒	个	17.00	否	工业
46	空调面板	1. 名称: 空调开关	个	7.00	否	工业
47	照明开关	1. 名称: 单联单控开关	个	2.00	否	工业
48	照明开关	1. 名称: 三联单控开关	个	1.00	否	工业
49	照明开关	1. 名称: 四联单控开关	个	1.00	否	工业
50	五孔插座	1. 五孔插座	个	17.00	否	工业
51	插座	1. 地插	个	1.00	否	工业
52	信息插座	1. 名称: 信息插座	个	2.00	否	工业
53	接线盒	1. 名称: 接线盒	个	20.00	否	工业
54	配管	1. 名称: 动力线路配管 2. 材质: 镀锌钢管 3. 规格: DN20	m	145.03	否	工业
55	配线	1. 名称: 动力线路配线 2. 配线形式: 穿管敷设 3. 规格: BYJ-4mm ²	m	444.08	否	工业
56	送配电装置系统	1. 名称: 送配电装置系统	系统	1.00	否	工业
二、空调消防						
(一) 消防						
57	水喷淋(雾)喷头	1. 喷淋头 2. 工作内容: 破坏性拆除后重新安装新的喷淋头。	个	8.00	否	工业
58	水喷淋钢管	1. 安装部位: 室内 2. 材质、规格: 镀锌钢管 DN25	m	25.00	否	工业

		3. 连接形式: 螺纹连接 4. 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 满足要求 5. 含 20 个支架				
59	消防	1. 消防系统改造 2. 工作内容: 消防原管道放水, 水灭火系统调试; 感烟探测器配套管线拆除安装及自动火灾系统调试。	套	1.00	否	/
(二) 空调						
60	多联机室外机	1. 名称: 多联机室外机 2. 规格: 制冷量: $\geq 18\text{kw}$; 制冷额定功率: $\leq 5.3\text{kw}$; 制热量: $\geq 20\text{kw}$; 制热额定功率: $\leq 4.6\text{kw}$; 噪音: $\leq 55\text{dB(A)}$; 连接管 (低压气管/液管): 19.05/9.52; 电源线规格: 220V~50Hz; 风量: $\geq 6600\text{m}^3/\text{h}$;	台	1.00	是	工业
61	多联机室内机	1. 名称: 多联机室内机 2. 规格: 制冷量: $\geq 6.3\text{kw}$; 制冷额定功率: $\leq 0.057\text{kw}$; 制热量: $\geq 7.1\text{kw}$; 制热额定功率: $\leq 0.057\text{kw}$; 噪音: $\leq 35\text{dB(A)}$; 连接管 (低压气管/液管): 15.9/9.52; 电源线规格: 220V~50Hz; 风量: $\geq 590\text{m}^3/\text{h}$;	台	2.00	是	工业
62	多联机室内机	1. 名称: 多联机室内机 2. 规格: 制冷量: $\geq 5.6\text{kw}$; 制冷额定功率: $\leq 0.057\text{kw}$; 制热量: $\geq 6.3\text{kw}$; 制热额定功率: $\leq 0.057\text{kw}$; 噪音: $\leq 35\text{dB(A)}$; 连接管 (低压气管/液管): 15.9/9.52; 电源线规格: 220V~50Hz; 风量: $\geq 360\text{m}^3/\text{h}$;	台	1.00	是	工业
63	多联机室内机	1. 名称: 多联机室内机 2. 规格: 制冷量: $\geq 3.6\text{kw}$; 制冷额定功率: $\leq 0.031\text{kw}$; 制热量: $\geq 4.0\text{kw}$; 制热额定功率: $\leq 0.031\text{kw}$; 噪音: $\leq 30\text{dB(A)}$; 连接管 (低压气管/液管): 12.7/6.35; 电源线规格: 220V~50Hz; 风量: $\geq 280\text{m}^3/\text{h}$;	台	1.00	是	工业
64	双向流净化新风机	1. 名称: 双向流净化新风机 2. 规格: 新风量: $\geq 350\text{m}^3/\text{h}$; 输入功率: $\leq 0.26\text{kw}$; PM2.5 净化效率: $\geq 99\%$; 全热交换效率 (制冷/制热): $\geq 60\%/65\%$; 噪音: $\leq 37\text{dB(A)}$; 运行模式: 全热交换、排风模式; 运行范围: 室外温度 $-25^\circ\text{C} \sim 48^\circ\text{C}$;	台	1.00	否	工业
65	双向流净化新风机	1. 名称: 双向流净化新风机 2. 规格: 新风量: $\geq 250\text{m}^3/\text{h}$; 输入功率: $\leq 0.16\text{kw}$; PM2.5 净化效率: $\geq 99\%$; 全热交换效率 (制冷/制热): $\geq 60\%/65\%$; 噪音: $\leq 37\text{dB(A)}$; 运行模式: 全热交换、排风模式; 运行范围: 室外温度 $-25^\circ\text{C} \sim 48^\circ\text{C}$;	台	1.00	否	工业

66	线控器	1. 名称:线控器 2. 规格:搭配红外遥控接收模块,带背光灯设计,黑底白字液晶显示,对比度更高;3、同时检测室内温、湿度,支持温湿度修正控制;4、可调节机组基本功能外,还可设置预约 24 小时开关机、睡眠、过滤网清洗提醒等功能。	台	4.00	否	工业
67	铜管	1. 名称:冷媒铜管 2. 规格:Φ9.52	m	45.31	否	工业
68	铜管	1. 名称:冷媒铜管 2. 规格:Φ19.05	m	45.31	否	工业
69	塑料管	1. 名称:PVC 冷凝排水管 2. 规格:De32	m	45.31	否	工业
70	管道绝热	1. 名称:橡塑管壳保温 2. 规格:30mm	m3	0.64	否	工业
71	复合型风管	1. 名称:单面彩钢复合风道 2. 规格:1200x150	m2	62.10	否	工业
72	碳钢风口、散流器、百叶窗	1. 名称:加长空调风口 2. 规格:宽度 15cm, 长度 10m, 材质 ABS	个	2.00	否	工业
73	塑料通风管道	1. 名称:新风管道 2. 规格:PE 管 De160	m2	47.99	否	工业
74	塑料通风管道	1. 名称:新风管道 2. 规格:PE 管 De200	m2	13.57	否	工业
75	塑料风口、散流器、百叶窗	1. 名称:圆形风口 2. 规格:Φ110	个	2.00	否	工业
76	室外机基础	1. 名称:室外机基础 2. 规格:角铁材质 (防风吹倒)	座	1.00	否	/
77	旧风盘移位	1. 名称:旧风盘移位	台	4.00	否	/
78	电动、电磁阀门	1. 名称:电磁阀 2. 规格:DN20	个	4.00	否	工业
79	温、湿度显示器	1. 名称:温、湿度显示器	个	1.00	否	工业
80	配线	1. 名称:屏蔽信号线 2. 规格:RVVP2*0.5mm2	m	305.00	否	工业
81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YJV-5x10mm²	m	52.00	否	工业
82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YJV-5x6mm²	m	95.00	否	工业

83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WDZB-YJY4x35+1x16mm ²	m	251.36	否	工业
84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10mm ² 以内	个	6.00	否	工业
85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35mm ² 以内	个	2.00	否	工业
86	配电箱	1. 名称:配电箱 2. 规格:600x800	台	1.00	否	工业
87	桥架	1. 名称:电缆桥架 2. 规格:200*100	m	96.00	否	工业
88	送配电装置系统	1. 名称: 送配电装置系统	系统	1.00	否	工业
(三) 智能化工程						
89	视频系统设备	1. 纯硬件设计架构, 19 英寸标准机架式安装, 金属结构机箱; 2. 整机规模支持输入不少于 24 路接口, 输出不少于 16 路接口, 输入接口支持单链路和双链路输入模式切换; 3. 输出板卡支持不少于 16 个图层, 支持图层在输出接口间漫游, 可进行图层参数设置; 4. 设备可智能识别板卡接口组合, 且支持板卡和接口状态监测, 输入源信号丢失实现主动上报预警; 内置板卡支持输入输出组合的母子卡结构, 支持 HDMI/DVI/VGA/CVBS 两接口任意组合。支持 HDMI1.3、HDMI1.4、HDMI2.0、DL-DVI、SL-DVI、DP1.1、DP1.2、HD-SDI、3G-SDI、12G-SDI、VGA、CVBS、IP (H.264、H.265)、HD BaseT、光纤等各类型音视频信号的输入、输出应用。 5. 支持自检功能, 包括: 运行情况、CPU、EMMC、交叉点通信、内存、电压、温度等状态。 ▲6. 支持双主控卡热备份, 主备卡实时同步设备固件程序和用户数据, 主卡掉线的情况下, 备卡自动接管设备; ▲7. 支持对输入图像画面添加台标, 可调整台标文字背景、位置; 支持 OSD 文字叠加显示, 并可对 OSD 属性进行调节, 包括但不限于字体间距、颜色、透明度等; ▲8. 支持不少于 2000 个用户场景, 支持多场景分组合、场景一键轮巡等; ▲9. 为了提升设备的故障排查效率, 可监	台	1.00	否	工业

		测设备温度、电压、风扇在线状态，可监测板卡信号状态，输入源信号丢失时，可上报预警提示信息； 10. 可通过移动终端进行无线控制，实现图层编辑、信号更换，场景保存 / 调取、画面控制等操作； 11. 支持用户权限分级管理和设置，超级管理员用户可分配用户使用权限，支持多用户同时在线编辑、控制、上屏操作，可预览其他用户操作； 12. 系统支持实时上屏和预编上屏两种模式，实时上屏模式可实现用户编辑实时上屏显示；预编上屏模式支持在软件端进行显示内容预编辑后，再上屏显示； （标注▲符号项需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90	应用服务器	1. 支持开机自动启动设置，无人值守定时开启模式；多机热备；开机自动加载项目工程，自动播放；支持服务器主控与被控模式，可与第三方控制台对接； 2. 支持不少于 1 路 DVI 视频源输入。 3. 支持对不同 LED 大屏进行批量管理和独立播控；单台设备可链接多种不同分辨率的屏幕映射输出；支持不少于 1 一路 HDMI 视频源输入；支持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支持不少于 1 路 DVI 视频源输出，可用于级联或监视；支持不少于 1 路 HDMI 视频源输出，可用于级联或监视；支持最大分辨率为 3840×2160@60Hz，向下兼容；支持不少于 2 路百兆网口，可用于连接 PC 端或设备级联；支持 RS232 控制接口，可用于设备级联。	台	4.00	否	工业
91	大屏控制系统	大屏控制系统-钢结构：提供含钢结构及屏体装饰，精准定位铝型材结构，包边屏体框架与 LED 屏配套，国标钢材；固定调节支架连接器；四周边框修饰；组装拼接；ZB-RVV 510MM；墙面切槽、水泥恢复；接头、扎带、线卡等；屏体修饰与整体装修，风格一致。为确保屏体安装的平整度，钢结构安装精度，系统运行稳定性和安全性。含设备安装调试。屏体尺寸：≥3.6m×2.025m。易结构。钢结构尺寸：3.7m*2.125m。	套	1.00	否	工业
92	转换器	1. 支持≥DCI 4K(4096 x2160)及 UHD	台	2.00	否	工业

		4K(3840 x2160) 信号。 2. 具备 HDMI 2.0 输入及环通输出。 3. 具备 ≥ 2 个 12G-SDI 输出接口。 4. 支持时钟恢复功能。 5. 具备双信道 RCA 模拟音频输入接口。 6. 具备自动输入信号侦测功能。 7. 铝制外壳设计，坚固且耐用。				
93	音响系统 (会议话 筒 1)	1. 搭配直径 20.2 mm 高灵敏度的优质镀金驻极体电容音头。 2. 专业声腔的设计配合拾音校正技术拾音清晰。 3. 使用超低延时触发芯片的电路设计。 4. 静音按键开关触感柔和，可有效避免机械按键噪音。 5. 指示灯环光源柔和明亮，方便观察会场工作。 6. 侧网和顶网均选用金属编织网。 7. 锌合金一体成型，有效抑制各类电磁干扰。 8. 标准三针卡侬公头输出频响曲线及指向图 9. 音头：20.2 mm，镀金驻极体电容音头；指向特性：超心形；频率响应：20 Hz - 20,000 Hz；灵敏度： ≥ -30 dB, 31.6 mV/Pa (0 dB = 1 V/Pa @ 1 kHz)；输出阻抗：150 Ω ；最大声压级：135 dB SPL (1% THD @ 1 kHz)；等效噪声级：16 dB-A SPL；供电：48 VDC	只	2.00	否	工业
94	音响系统 (会议话 筒 2)	1. 搭配直径 20.2 mm 高灵敏度的优质镀金驻极体电容音头。“T 型总线手拉手”连接技术。 2. 具有自动修复功能，支持线路的“热插拔”，支持环形接法。 3. 静音按键开关触感柔和，可有效避免机械按键噪音。 4. 任意单元可被设置为 VIP 身份，VIP 身份不受主控机会议模式控制。 5. 指示灯环光源柔和明亮，方便观察会场工作。 6. 侧网和顶网均选用金属编织网。 7. 锌合金一体成型，有效抑制各类电磁干扰。六针插头输出。 8. 音 头：20.2mm 镀金电容音头；指向性：	只	10.00	否	工业

		超心型；频率响应：20-20,000Hz；灵敏度：$\geq -30\text{dB}$, 31.6mV/Pa (0dB=1V/Pa@1kHz) 输出阻抗：140 Ω；最大声压级：136dB (1% T.H.D. @1kHz, 0dB SPL=2$\times 10^{-5}$Pa)；等效噪声：$\geq 17\text{dB-A}$；供电/输出方式：手拉手主控机				
95	音响系统	无线会议话筒： 1. 真分集接收机，二通道独立选讯系统. 能最大限度降低断频的发生. 2. 二通道独立 AFS 频率自动搜索功能, 能迅速扫描所在工作环境中干扰最少的频率并锁定. 3. 每通道独立数字显示通道和频率，让使用者对主机操作一目了然，双色同步显示，关闭为红色，打开为绿色。 4. 主机高清全视角≥ 1.77 寸 TFT 显示屏，内容显示清晰。显示屏指示了 RF 和 AF 信号强度，电池状态，分集通道指示 (A/B)，频率，频率组/频道等工作状态。 5. 接收机与发射机通过 IR 红外对频技术，一键同步对码. 6. 专业演出级别的相位锁定电路, 配合杂讯锁定静噪控制与数码导频技术，当发射器关闭时，导频控制将 AF 信号静音以抑制噪声，同时将对应的接收机静音。保证了对干扰信号的有效阻隔. 7. 每个通道频率为≥ 160 组计算，两组的不同频率，共为≥ 320 组，同一场合叠机使用≥ 8 台。 8. CPU 的总线控制，配合数字液晶界面显示，操作自如，性能出众，多重噪音监测电路，特设 ID 身份码验证系统，使之具有超强抗干扰。 9. 回输啸叫抑制减弱功能，能有效减少回输啸叫； 10. 空扩使用范围≥ 150 米；可任意选配手咪、头戴、领夹、会议 11. 机箱规格：EIA 标准 IU；通道组数：$\geq$ 二通道；频率响应：55Hz~16KHz $\pm 3\text{dB}$；频率范围：615MHz-655MHz；调制方式：FM 信道数目：≥ 320 个；信道间隔：50KHZ；频率稳定度：$\pm 0.005\%$；动态范围:100db；最大偏移：$\pm 45\text{KHZ}$；音频频率响应：40HZ-18KHZ ($\pm 2\text{db}$)；综合信噪比:$>105\text{db}$	只	2.00	否	工业

		综合失真：$\leq 0.5\%$；工作环境温度：$-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工作有效距离：$\geq 150$ 米以上（空旷地方）；振荡方式：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输出插座：1 路 MIXOUT6.35 混合输出、4 路 BALOUT 独立输出；输入电压：DC12—DC15V 1000mA 12. 会议座发射机参数： （1）会议发射器高清≥ 2.8 寸 TFT 显示屏指示了 RF 和 AF 信号强度，电池状态，频率，聆听/发言等工作状态，可定制化的开机界面，自定化显示公司名字，企业 LOGO，场景设计(可根据客户需求) （2）可远程自行插换卡更新程序，无需返厂升级服务。固定阵列式 22CM 话筒长度，内置 14MM 镀金音膜咪芯，超强指向，有效拾音距离可达 40-60cm 以上，或可选话筒杆长 42cm 红色/绿色灯环显示，采用铜金属紧固罗环接口，接触更好，具有更高的拾音灵敏度。发言时咪杆指示灯亮，超强指向，有效拾音距离可达 40-60cm 以上。 工作频率：UHF615-665MHz；振荡方式：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调制方式：宽带 FM 信道数目：≥ 160 个；信道间隔：300kHz；频率稳定度：$\pm 0.005\%$；动态范围：100dB 偏移：$\pm 45\text{kHz}$；音频频率响应：60Hz-16kHz（$\pm 3\text{dB}$）；综合信噪比：$> 95\text{dB}$；综合失真：$\leq 0.5\%$；工作距离：$\geq 150\text{m}$（空扩使用范围）；工作环境温度：$-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电池：type-c 充电口，内置$\geq 1800\text{mA}$ 锂电池；电池耗电/寿命：≥ 12 个小时				
96	扩声系统设备（调音台）	可机架安装的数字调音台，用于现场、录音室和固定安装应用， ≥ 48 路输入通道 ≥ 16 路本地话筒输入（XLR） ≥ 2 路立体声输入（TRS） ≥ 1 路 3.5mm 立体声输入 ≥ 36 路总线 ≥ 12 路立体声混音（AUX 或编组）+主左右输出 - PAFL 总线 ≥ 14 路可分配的本地输出 - AES 数字输出 - 支持专用对讲话筒输入（XLR） - 支持立体声耳机输出，带专有控制通过	台	1.00	否	工业

		Slink 接口可以扩展 dSnake 和 DX 扩展接口，也可 以通过 gigaACE (64X64) 协议进行远程音频传输 12. I/O 端口用于音频选项卡（包括第三方协议 Dante/Waves 卡） 13. ≥ 8 个静音编组 14. ≥ 8 个 DCA 编组 15. ≥ 8 个立体声 FX，带专有 FX 返送 DEEP 处理 RackFX 效果套件 16. ≥ 7 ' ' 彩色触摸屏 17. 8 个可分配软按键专有物理控制用于通道处理（增益、高通滤波器、门限阈值、压缩器阈值、声像、均衡器增益/频率/带宽） 18. $\geq 16+1$ 个推子，6 层，≥ 96 个可分配的通道条 19. 电动推子用于推子发送、GEQ 推子模式和混音调用 20. ≥ 16 个背光式 LCD 通道条显示屏，单点电平表，集成调音台界面发亮显示，单/双脚踏开关控制，输入通道连接，用于立体声音源，可跳线连接的断点插入 21. 输入处理——话放、高通滤波器、门限、参量均衡器、压缩器、延时。 22. 输出处理——参量均衡器、图示均衡器、压缩器、延时自动话筒混音 23. 31 段实时分析仪，快速复制/粘贴/重置参数，用户权限设置，用于限制操作员访问每个 show 文件可储存 ≥ 300 个 Scene 通道安全（Channel Safes）、全局（Global）和每场景调用筛选器。 24. 支持 FX、处理和通道库 SQ-Drive 用于直接至 USB 硬盘的立体声和多轨录音/播放，通过 USB 转移 Scenes、Libraries 和 Shows 文件。 25. 支持 $\geq 32 \times 32$ 通道 USB 传输至/从 Mac /PC DAW 控制驱动器，用于通过 USB 或 TCP/IP 进行 MIDI 控制无线远程混音应用软件，用于移动智能终端兼容 ME 个人监听调音台。				
97	扩声系统设备（音频处理器）	1. ≥ 4 路 dante 网络音频可选 2. ≥ 8 路模拟音频输入，≥ 8 路模拟音频输出，支持麦克风输入和线路输入自由切换。 3. 每路麦克风输入带 ≥ 9 级灵敏度调节。	台	1.00	否	工业

		4. 每路输入支持 48V 幻相电源开关， 5. 每路输入带反馈抑制功能开关，两档调节 6. 支持 AUTOMIX 自动混音和矩阵混音功能 输入 31 段 PEQ 可调，输出 10 段 PEQ 可调 ▲7. 带视像跟踪控制功能，支持绝大多数国内外摄像头控制协议 ▲8. 支持 USB 免驱自动连接软件，另外支持 RS232 中控控制 9. 支持手机软件网络控制 10. 支持触控屏线控控制 11. 技术参数： DSP 芯片： 信号处理：32-bitfixedDSP300MHz 音频系统延迟：<1ms 数模转换：24-bit 模拟音频输入输出： 输入通道：8 路平衡输入.Mic/linelevel 音频接口：3.81mm 凤凰插, 12-pin 输入阻抗：11.5KΩ 最大输入电平：12dBu/Line, -7dBu/Mic 幻象电源：+48VDC, 6.5CMA, 每通道配置 输出通道：8 路平衡输出, linelevel 输出阻抗：150Ω 音频指标： 频响曲线： 20Hz-20kHz (+0.5dB)/Line 20Hz-20kHz (+1.5dB)/Mic THD+N：-90dB(@12dBu, 1kHz, A-wt)/Line -86dB(@-7dBu, 1kHz, A-wt)/Mic 信噪比：105dB(@12dBu, 1kHz, A-wt)/Line 95dB(@-7dBu, 1kHz, A-wt)/Mic 连接和显示： USB：Micro-Btype, 免驱 RS232：Serialportcommunication 串口通信 TCP/IP 网口：RJ-45 指示灯：Power, Link, +48V, 输入输出音频信号 电气与物理参数 供电范围：AC100V---240V50/60Hz 工作温度：-20℃—80℃ （标注▲符号项需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	--	--	--	--	--	--

98	扩声系统设备（反馈抑制器）	1. ≥ 4 路万能输入接口, 每路有独立 48V 供电, 两路卡龙口平衡输出。 2. 面板支持电平显示, 可显示当前工作状态与信号电平大小 3. 面板支持一键专业数字反馈抑制模块旁通/反馈模式可转换, 无需调试, 增加话筒拾音距离 30-100CM 以上 4. 面板支持一键快速校准, 最大程度上还原声音的保真度, 从而有效抑制更多的反射成分 5. 标准 1U 机箱, 高档拉丝铝合金面板。 6. ≥ 1 路线路输入莲花接口 7. ≥ 1 路线路输出莲花接口, 立体声声道输入、输出, 更兼容其他工程设备。 8. 主机设有音乐音量和系统音量大小调节 ≥ 1.77 吋 TFT 彩屏显示屏, 监控输出电平全中文双引擎显示音量大小, 操作的每一步 CPU 都会记录保存数据, 减少误操作的发生。 9. 技术参数: 供电方式: AC~220V, 50Hz 消耗功率: 30W 频率响应: 20Hz~20KHz 采样率: 32KHz THD: <0.1%@1KHz 信噪比: >90dB 信号延时: 11ms CMRR: >25dB (50Hz~20KHz) 输入阻抗: 话筒输入: 47KΩ, 线路输入: 10KΩ, 音乐输入: 10KΩ, 远程输入: 10KΩ 输出阻抗: 主输出: 220Ω, 线路输出: 1KΩ, 录音输出: 1KΩ, 远程输出: 1KΩ”	台	1.00	否	工业
99	扩声系统设备（功放）	1. 额定功率 RMS: $\geq (8\Omega) 2 \times 500W$; 2. 额定功率 RMS: $\geq (4\Omega): 2 \times 750W$; 3. 频响: 20Hz-20kHz, $\pm 0.5dB$; 4. 输入灵敏度: 0.775V; 1.44V 5. 信噪比 $\geq 105dB$, 失真度 (THD) $\leq 0.03\%$; 6. 阻尼系数 (f=1KHz8Ω) >240; 7. 转换速率: 15V/μS;	台	2.00	否	工业
100	扩声系统设备（内嵌音响）	1. 采用全频紧凑式木质线柱音箱 2. 满足高密度板箱体, 表面喷进口水性漆保护, 提供墙面安装支架孔位, 提高 SPL	台	2.00	否	工业

		以及减少垂直辐射波瓣宽度，有效预防啸叫产生由于极好地提高了直达声与反射声的比例，适合于混响大的固定安装场所的音乐和人声处理，应用于户外演出，多功能厅，体育场馆，宴会厅，会议室等场所，都能够展现优异的语言清晰度，根据现场可点对点处理声场音效。 3. 单元特性：≥40W/PSC 大功率，进口组件，防水处理 4. 设计原理：扬声器单元紧凑排列，以改善垂直和水平方向的声频扩散。正面反射减少，水平声音性能非常稳定、平滑 5. 分频网络：采用串并 1.0 分频 6. 箱体材质：木质高密度板 7. 箱体侧壁厚*后壁厚：≥16*16mm 圆弧结构 8. 喇叭板：≥16mm 夹板，不可拆卸 铁网材质：双层粉末涂层钢制，黑或白涂层 9. 铁网厚度：≥1.2mm 10. 铁网结构：锁扣式 11. 安装结构：多功能可调多方位角度，6*8MM 吊装，壁装，支撑等拆卸安装 12. 安全特点：内置安全线缆，附有扎口栓 13. 额定功率：≥240W 14. 瞬时功率：≥500W 15. 阻抗：6 Ω 16. 频率响应：≥100Hz - 18KHz 17. 低频单元 ≥6 x 4.5" - 1 音圈 18. 灵敏度：≥97 dB 19. 最大声压 连续/峰值：124dB / 130dB 20. 扩散角度 H x V：≥160° x 15° 21. 建议高通滤波：100Hz - 24dB 倍频 22. 输入连接：2 x 纯铜挤压柱形输入				
101	扩声系统设备（吸顶音响）	1. 采用专业的 NBR 橡胶边，纸盆表面经过 coating 哑光防水处理。 2. 采用号角式高音，黑亮 PEN 音膜；带两音路分频器分频处理的同轴扬声器。 3. 吸附式超薄铁网设计，外形精致、安装简单方便。 4. 铁桶的底部带有安全防护盖，采用 4PIN 即插式端子输入。 5. 采用电压/电阻式输入设计，结合 5 档波段开关根据用户所需调节选择。	台	2.00	否	工业

		6. 产品参数 额定功率/定压定阻：≥50W/100V, 8Ω 灵敏度：≥90±3DB 频响：80-20KHZ				
102	扩声系统设备（监听音响）	1. 频率范围：48Hz- 20KHz 2. 功率，RMS：LF:≥40W，HF:≥30 W 3. 信噪比：≥100 dB 4. 分频点：2.8KHz 5. 低音单元：≥5 英寸（127cm）高阻尼橡胶边 VoeCeCe 弯曲锥纸盆。 6. 高频驱动器：≥1 英寸（25cm）磁屏蔽天然球丝膜球顶高音 7. 输入连接器：1 XLR 平衡输入连接器/ 1 TRS 不平衡输入连接器：向外正信号+输入产生低频锥体位移 8. 输入阻抗：20 K 平衡，10 K 失衡 9. 指示器：电源开/关后面板 10. 电源要求：100-220V~50/60~Hz 11. 材质：高声学 MDF 乙烯基层压板	台	2.00	否	工业
103	音响系统	1. 名称:拾音话筒 2. 规格:会场全向监听话筒	台	1.00	否	工业
104	桌面监视器	1. ≥17.3 寸 16: 9 款高清桌面型 2. 支持 1 路复合视频输入、1 路 DVI-D(兼容 HDMI)输入、2 路 3G-SDI 输入、1 路复合视频环出、1 路 3G-SDI 环出；音频输入（双声道, 扬声器、耳机监听）、8 通道音频表显示（VU & PPM）、GPI 接口，RS485 接口支持 3D-LUT 色彩校正（Rec709、SMPTE-C、EBU）、支持 PCC 颜色管理软件做颜色校准、亮度波形、矢量波形、RGB 波形、辅助聚焦、伪彩、信号超标定位、时间码显示、安全框/TALLY/动态 UMD、动态 UMD 支持 TSL3.1\TSL4.0、单色转换（黑白/蓝色）、SDI 1/1.001 帧率兼容、HDCP 1.1、H/V-DELAY 功能、键盘锁定功能、电池电量检测、自定义功能键、静帧 3. 像素：≥1920*1080 ,点距：≥0.199*0.199mm 4. 显示比例：16: 9/可切换 4:3 5. 亮度：≥300cd/m² 6. 对比度：≥800: 1 7. 响应时间：≤3ms 8. 可视角度：左右≥178° 上下≥178° 9. 背光：RGB-LED	台	3.00	否	工业

		10. 输入电压：AC100~240V 50/60Hz, 输出电压：DC12V 11. 功率消耗：≤25W 12. 安装方式：桌面或 VESA 安装				
105	监控设备	1. ≥400 万网络摄像机，可实现远程查看及双向语音对讲，巡店、看店好帮手 2. 采用背照式传感器，相比传统摄像机前照式传感器，增加的进光量对图像质量有明显改善效果 3. 支持移动侦测，区域入侵，越界侦测等智能侦测功能，并可通过宽动态，背光补偿，3D 数字降噪等技术优化画面，适应不同场景需求 4. 实现对餐饮、服务商业、书店、小超市等连锁门店、店铺等进行远程管理，并适用于无人值守的办公室、仓库、财务室、机房、车库等小范围场景 5. 最高分辨率可达 2560×144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6. 1 个内置麦克风，1 个内置扬声器，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7. 支持壁装和吸顶安装 8. 支持宽动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适应不同环境 9. 支持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 256 GB 10. 支持 2.7~8 mm 电动变焦调节 11.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12. 最低照度：彩色：0.016 Lux @ (F2.0, AGC ON)；黑白：0.008 Lux @ (F2.0, AGC ON)；0 Lux with IR 13. 视场角：水平视场角：96.6° -48.9°，垂直视场角：51.6° -27.4°，对角视场角：114.6° -56.2° 14. 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20 m 15. 防补光过曝：支持 16. 波长范围：红外 850 nm 17. 水平范围：0° ~350° 18. 垂直范围：-15° ~100° 19.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 Hz: 25 fps(2560 × 1440, 1920 × 1080, 1280 × 720) 视频压缩标准：H. 265, H. 264, MJPEG 20. 宽动态：支持	台	2.00	否	工业

		21. 网络接口: RJ45 网口, 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 22. SD 卡扩展: 支持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 最大支持 256GB 23. 音频输入: 1 个内置麦克风 24. 音频输出: 1 个内置扬声器 25. 供电方式: DC: 5 V ± 10%, 支持防反接保护 26. 电源接口类型: Micro USB 27. 设备功耗: 最大功耗: 5.5 W 28. 工作温湿度: -10℃-40℃; 湿度小于 90% 29. 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 30. 防护: IP54				
106	高清云视频会议平台服务	1. 名称: 高清云视频会议平台服务 2. 规格: 提供 2 个云视频会议平台账号及相应的平台功能服务, 服务期限 36 个月。	月	36.00	否	/
107	网络服务	1. 名称: 网络服务 2. 规格: 提供 100M 互联网专线, 含 1 个固定 IP, 下行 100M, 上行 50M。	月	36.00	否	/
108	电源时序器	1. 面板颜色: 铝黑色 2. 电力输入条件(单相 3 线): AC90-260V50-60HZ 两相(三线: 零, 火, 地) 3. 通道数量: 8 路万用插座继电器受控与 2 路万用插座直接输出 4. 继电器受控输出最大承受单路功率/总功率(无功功率): 5000W/8000W 最大承受无功功率 5. 输出电源插座规格: 阻燃 ABS 材料, 最大可承受 13A 电流, 黄磷铜材质, 标准万用插座 6. 功能特点: 1. 顺序开启逆序关闭 2. PASS 键可全通道同时打开 3. 精准电压显示 7. 每路开关间隔时间: 1-999 秒 8. 输出继电器触点电流: 30A277VAC 9. 电路板规格: 双面纤维板, 主电源走线二次加厚加粗处理 10. 供电规格: 内置开关电源, 适用全球电压 AC90-260V50-60HZ 11. 主电缆线规格: 3*6 平方电缆线, 总长度为 1.2 米线 12. 开启类型: 船型开关 13. 功能显示电压显示表类型: 红色数码管	台	2.00	否	工业

		显示电压表 14. 叠机级联功能：有 15. 电源净化功能（EMI 专业电网滤波器）： 无（可选配单独带滤波器）				
109	PDU	1. 名称:PDU 2. 规格:8 位 16A PDU 独立控制	个	2.00	否	工业
110	配电箱	1. 名称:LED 显示屏专用控制配电柜 2. 规格:PLC 配电柜与小间距 LED 显示屏为同一生产厂家并具有远程 PLC 自动控制功能。	台	1.00	否	工业
111	交换机	1. 硬件性能：整机交换容量 $\geq 672\text{Gbps}$ ； 转发性能 $\geq 144\text{Mpps}$ （以官网最小值为准）； 2. 单台配置： ≥ 24 个千兆电口， ≥ 4 个千兆 SFP 口； 3. 支持 sFlow 功能，可以对网络上的数据包进行采样，用于对网络流量进行统计分析和控制。； 4.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V2/V3； 5. 支持 G. 8032 以太网环保护协议 ERPS； 6. 支持基于端口的认证和基于 MAC 的认证； 7. 支持 10KV 业务端口防雷能力，使其在比较恶劣的工作环境中也能极大的降低雷击对设备的损坏率； 8. 绿色节能，支持端口休眠，关闭没有应用的端口，节省能源； 9. 内置智能图形化管理功能：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	台	1.00	否	工业
112	控制器	1. 采用不低于 32 位 Cortex ARM 架构微处理器，处理速度 $\geq 1.2\text{GHz}$ ，内置 $\geq 1\text{G}$ DDR3 SDRAM， $\geq 4\text{G}$ EMMC FLASH 的存储器； 2. 支持 IPAD 平板电脑、安卓平板电脑、射频触摸屏、windows 电脑（笔记本、台式机、一体机等）等控制设备，界面可任意编程，支持多个触摸控制设备一起使用，互相备份。 3. 不低于 26 路串口协议控制接口，分别支持 9 路 RS-232、9 路 RS-485、8 路 RS-422 三种控制接口； 4. 不低于 8 路弱电继电器接口和 8 路数字输入/输出 I/O 接口；	套	1.00	否	工业

		5. 不低于 8 路红外可编程控制接口，内置红外学习器，可以支持对周边所有红外设备（如：DVD/TV）的控制，且单个红外接口可以同时连接控制多个不同设备； 6. 不低于 2 个 RJ45 接口，支持 TCP/UDP 网络控制协议，大型组网集中管理；支持多会议室互控，远程上传和维护程序； 7. 主机内置红外学习器，可把红外数据保存到电脑成为红外库文件，供后续工程或后续维护升级使用。 8. 支持事件逻辑编程和 C 语言编程双编程组合，更加方便不同客户需求； 9. 串口支持双向传输，支持从某一个串口输入，其他串口输出。 10. 面板≥4.3 英寸触摸彩屏，可查看 IP 地址、修改 IP 地址。 11. 面板≥20 个实体按键，支持不少于 200 个自定义场景或者预案快速调用；可作为应急操作选项。 12. 内置万年历电路，可让中控在指定时间自动执行控制操作。 13. 非指令单纯转发的简易中控，主机支持逻辑可任意编程，触摸屏仅保存一个控制 ID 号，减少网络通讯，确保响应速度和稳定性。 14. 支持多台 IOS 平台（iPhone/ipad）、安卓、鸿蒙平台等移动设备终端通过 wifi 与主机通讯，具备 pc 端触控软件通过 windows 平台进行控制 15. 采用字体自动识别技术，在 Windows 电脑上设计界面时使用的任何字体，都能在 IPAD 平板、安卓平板上正确显示。 16. 编程设计平台可自动生成各种 3D 按钮；也支持图片按钮，支持 PNG、WMF、ICO、GIF 图片的透明效果，可实现任意形状的按钮，各种效果的界面。 17. 支持远程升级程序，方便维护和调试。 18. 支持网络通讯： ZQ-NET，RS232，TCP/UDP，Modbus 多种网络通讯方式；也可连接模块支持 DMX512 协议、Zigbee 协议、射频协议。 19. 指令存储器：FLASH，4G 大容量 FLASH 存储器，可保存高达上万条控制指令，满足任何场合的控制存储要求，支持扩展。				
--	--	--	--	--	--	--

		20. 采用标准 19 英寸机柜设计，面板具有指示灯，可直观反馈设备的工作状态； 21. 支持语音口令控制，支持智能语音口令控制灯光、窗帘、音视频的切换功能，实现人机语音智能互动，拾音距离超过 30 米，采用 WIFI 架构，可以支持多个语音模块使用，达到全面覆盖现场。 22. 双向反馈功能，可以支持音量拖条设置音量大小，并支持动态显示音乐音量大小变化。 23. 支持主流品牌智能音箱对接，可以实现以太网语音口令远程控制灯光、窗帘、音视频的切换功能，实现人机语音智能互动。 24. 串口端口：26 个终端模块，分别支持 9 路 RS-232，9 路 RS-485 及 8 路 RS-422 信号）				
113	控制平板	1. 系统采用 CS 架构，对平板电脑端和主机端分别进行开发； 2. 系统采用开放式结构，指令可自行修改； 3. 系统支持发送 UDP\TCP、串口、PJ-LINK 协议、网络唤醒等控制指令； 4. 开关类控制：系统可控制电脑开关、电视开关、投影开关、灯光开关等； 5. 播放类控制：系统可控制设备的点播、重播、播放、暂停、音量大小等； 6. 可反馈设备状态，按钮逻辑互锁功能； 7. 根据客户需求订制 UI 风格，做到美观易用； 8. 屏幕：≥12.2"2.8K+144Hz 双层 OLED，Tandem 峰值亮度 ≥2000nits，有柔光屏版本，国产化 CPU。	台	1.00	是	工业
114	软件（指挥调度系统软件）	1. 提供城市总体运行态势总览及三级城运中心调度指挥综合服务。主要包含指挥调度、视频巡查、一数统揽、一屏感知功能服务。支持对郑州市数据要素、事件运行、视频感知、值班调度等信息整体情况进行多维分析展示；支持对数据要素、事件要素、视频要素、值班调度等指标展示内容进行自定义设置。 2. 支持对全市六要素数据信息归集情况进行分类展示；支持按照辖区/网格等维度对六要素信息进行综合统计多维展示；支持按照不同要素类别进行检索展示；支持按照区域、标签、类别进行检索展示；支持	套	1.00	否	/

		按照辖区/网格等维度对范围内的感知设备信息进行统计展示，通过点击感知对象可查看视频设备当前实时视频信息；支持按照学校/重点场所等标签对视频监控信息进行筛选展示，通过点击筛选具体场所信息可点击查看当前点位的视频实时监控画面信息；支持通过郑政钉、5G 和云高清视频会议平台三种模式进行调度。支持通过市委综合指挥室对城运中心场所调度指挥；支持直接调度至网格内工作人员。 3. 支持对领导驾驶舱中视频巡查、一数统揽、一屏感知和指挥调度一级及二级界面进行可视化设计及效果优化服务。				
115	机柜、机架	1. 名称:机柜 2. 规格:42U 设备机柜	台	1.00	否	工业
116	监控摄像设备三脚架	1. 名称:监控摄像设备三脚架 2. 规格:定做摄影三脚架，五管支撑长40cm，承重 15KG，带影视固定滑轮。	台	1.00	否	工业
117	光缆	1. 名称:光缆 2. 规格:12 芯光缆	m	120.00	否	工业
118	ODF 箱	1. 名称:ODF 箱 2. 规格:24 芯 ODF 箱满配 LC 接口含熔纤	台	2.00	否	工业
119	双绞线缆	1. 名称:网线 2. 规格:网线规格@7.8mm*1F SFTP 六类双层屏蔽局部区域电缆，30 米网线六类屏蔽网线 21 根，35 米网线六类屏蔽网线 3 根，45 米网线六类屏蔽网线 1 根，35 米网线超六类屏蔽网线 1 根，20 米网线超六类屏蔽网线 2 根，20 米网线超六类屏蔽网线 1 根等	批	1.00	否	工业
120	视频线	1. 名称:视频线 2. 规格:视频信号线，50 米 SDI CFB 线缆 2 根，35 米 SDI CFB 线缆 4 根，50 米 HDMI2.0 带宽 18Gbps 4K@60Hz 双屏蔽线缆 2 根，30 米 HDMI2.0 带宽 18Gbps 4K@60Hz 双屏蔽线缆 6 根，20 米 HDMI2.0 带宽 18Gbps 4K@60Hz 双屏蔽线缆 2 根等。	批	1.00	否	工业
121	音频线	1. 名称:音频线 2. 规格:音频信号线，35 米 128 编音频线 8 根，15 米 128 编音频线 4 根，3 米 128 编音频线 14 根，35 米音响线 2 根，20 米手拉手会议主机专用线缆 2 根等。	批	1.00	否	工业
122	电源线	1. 名称:电源线 2. 规格:设备电源线，45 米 3X2.5 电源线	批	1.00	否	工业

		1 根,30 米 3X2.5 电源线 3 根,35 米 3X2.5 电源线 1 根, 5 米 3X2.5 电源线 4 根等。				
123	插座	1. 名称:地插 2. 规格:会场信息插座,支持多模块,包含超六类网络模块、HDMI2.1 模块,3.5 音频模块,电源模块。	个	9.00	否	工业
124	应用服务器	1. 名称:8K 接收服务器 2. 规格:原有设备适配,提高原有大屏清晰度; 3. 支持 8K×4K 输出带载,同时支持超大分辨率的视频解码和点对点显示。 4. 支持多个输出出口的拆分重组以及旋转、完成对不规则显示屏的带载,实现创意拼接显示。 5. 强大的解码能力,所有画面稳定、流畅播放;支持 DXVA2 硬件解码和 HAP 格式纹理压缩解码。 6. 支持在媒体库中添加视频、图片、文字、PPT 文件、采集卡、网络流、流媒体、NDI 媒体、字幕进行播放,支持可视化场景播放列表管理,实现对多种信号源定义、调度和管理。持多种素材音视频同时播放,无限开窗,不限制窗口位置、大小及数量。播放画面编辑和输出画面分离,预览编辑完成后再输出播放,不影响当前大屏的播放内容显示。素材播放支持缩放、旋转、直切、淡入淡出、羽化、裁剪、马赛克等特效。将媒体库的媒体添加到节目中,同时支持对节目中任意一个媒体按区域进行画质调节、裁剪,遮罩。节目整体播放、暂停、停止、音量调节,单个媒体的音量调节,单个媒体的快进、快退、播放、暂停、停止。 7. 支持预览、回显功能,通过预览可快速识别播放源内容,便于节目编辑、查看,通过回显功能可实时同步查看大屏播放内容。 8. 支持设置开机自启动软件,无人值守,可设置自动打开上次结束时所打开的工程并播放,也可设置开启启动后自动播放指定场景。 9. 输入 8K 输出 4 路 4K/60HZ,最终画面满足 8K 分辨率。 10. 可以实现自由拼接,保持画面输入分辨	台	1.00	否	工业

		率不损失。 11. 支持开机自启动。				
125	4K 板卡	1. 4K HDMI 输入卡 兼容原有设备 2. 接口及数量, HDMI Type A 接口; 3. 输入分辨率 $\geq$ 4K 4. 支持 HDMI 1.4 协议, 兼容 DVI 1.0 协议, 支持 3840*2160@30Hz 信号 5. 支持 HDCP 验证 6. 支持信号源裁剪 7. 可现场配置, 即插即用。	台	4.00	否	工业
126	8KHDMI 光纤	1. 名称:8KHDMI 光纤 2. 规格:光纤, 视频线 50 米、2.1 版本	条	3.00	否	工业
127	转换器	1. 支持高达 DCI 4K (4096 x2160) 及 UHD 4K (3840 x2160) 信号 2. 支持 12G-SDI 输入及环通输出功能 3. 支持 HDMI2.0, 最高达 18Gbps 视频带宽。 4. 支持时钟恢复功能。 5. 具备 2 路 RCA 模拟音频输出接口。 6. 具备自动输入信号检测功能。 7. 支持 HDMI Deep Color 功能。 8. 铝制外壳设计, 坚固且耐用	台	6.00	否	工业
128	扩声系统设备 (调音台)	1. 紧凑的数字调音台, 用于现场、录音室和固定安装应用 2. $\geq$ 48 路输入通道 3. $\geq$ 24 路本地话筒输入 (XLR) 4. $\geq$ 2 路立体声输入 (TRS) 5. $\geq$ 1 路 3.5mm 立体声输入 6. $\geq$ 36 路总线 7. $\geq$ 12 路立体声混音 (AUX 或编组)+主左右输出 PAFL 总线 8. $\geq$ 16 路可分配的本地输出 (14 路 XLR+2 路立体声) 9. 支持 AES 数字输出 10. 支持对讲话筒输入, 支持立体声耳机输出, 带专有控制。 11. 支持通过 Slink 接口可以扩展 dSnake 和 DX 扩展接口, 也可以通过 gigaACE (64X64) 协议进行远程音频传输 I/O 端口用于音频选项卡 (包括第三方协议—Dante/Waves 卡) 12. $\geq$ 8 个静音编组 13. $\geq$ 8 个 DCA 编组 14. $\geq$ 8 个立体声 FX, 带专有 FX 返送 DEEP 处理 RackFX 效果套件。	台	1.00	否	工业

		15. $\geq 7''$ 彩色触摸屏 16. ≥ 16 个可分配软按键 17. ≥ 4 个可分配的软旋钮 18. 专有物理控制用于通道处理（增益、高通滤波器、门限阈值、压缩器阈值、声像、均衡器增益/频率/带宽） 19. $\geq 24+1$ 个推子，6 层，144 个可分配的通道条电动推子用于推子发送、GEQ 推子模式和混音调用 20. ≥ 24 个背光式 LCD 通道条显示屏单点电平表集成调音台界面发亮显示 21. 支持单/双脚踏开关控制 22. 支持输入通道连接，用于立体声音源可跳线连接的断点插入 23. 输入处理——话放、高通滤波器、门限、参量均衡器、压缩器、延时 24. 输出处理——参量均衡器、图示均衡器、压缩器、延时自动话筒混音 25. ≥ 31 段实时分析仪，快速复制/粘贴/重置参数，用户权限设置，用于限制操作员访问，每个 show 文件可储存 ≥ 300 个 Scene，通道安全（Channel Safes）、全局（Global）和每场景调用筛选器，FX、处理和通道库 26. SQ-Drive 用于直接至 USB 硬盘的立体声和多轨录音/播放 27. 通过 USB 转移 Scenes、Libraries 和 Shows 文件 28. $\geq 32 \times 32$ 通道 USB 传输至/从 Mac/PC DAW 控制驱动器，用于通过 USB 或 TCP/IP 进行 MIDI 控制 29. 支持无线远程混音应用软件，用于移动智能终端兼容 ME 个人监听调音台。				
129	大屏投影设备	1. 编码模式下，可将 8K HDMI 信号或 USB 信号编码成 NDI 或 NDI HX 视频码流； 2. 解码模式下，可自动适配 NDI 和 NDI HX 的码流格式，为您轻松完成所有 NDI 传输。 3. 双向转换，可将 8K HDMI 视频源编码成 NDI 流或 NDI HX 流输出，也可将 NDI 或 NDI HX 视频源解码输出 HDMI 信号到大屏、投影仪等设备。高画质显示 4. 支持 YCbCr 4:2:2 色彩空间和高达 10bit 色彩深度的 H.264/H.265 视频编码格式 5. USB 扩展，不少于 2 个 USB 3.0 接口，	台	1.00	否	工业

		直接编码为 4K NDI 或 NDI HX。 6. 实时语音对讲, USB 接口还支持扩展 USB 音频接口 (例如 USB 耳麦), 以实现内建的或外扩的实时语音通话功能。 LCD 显示幕, 前面板上提供了大幅面的彩色 LCD 显示屏和操控滚轮。 7. 支持 $\geq 32\text{G}$ 内存, $\geq 1\text{T}$ 存储, 最高支持 8K 输出				
130	大屏控制设备	1. 视频参数 视频编码 H. 265、H. 264 HP、H. 264 等 2. 主视频流分辨率 4K、1080p、720p、360p 3. 音频参数 音频编码 OPUS、G. 722. 1C、G. 722. 1、G. 722、G. 711 4. 网络自适应 网络丢包容忍 30%丢包情况下保证会议音视频不受影响 5. 网络延时容忍 800ms 延时情况会议的会议正常进行 6. 安全特性 物理环境适应性 完善的环境、安规、EMC 和可靠性设计, 良好的热学设计, 保证系统长时间稳定运行 7. 会议管理 支持常用会议编辑等会议管理功能 8. 运行内存 24G 9. 响应时间: 不小于 7ms; 10. 支持高刷功能。	台	1.00	否	工业
131	高清云视频会议终端服务	1. 名称: 高清云视频会议终端服务 2. 规格: 提供 1 台云视频会议硬件设备使用服务, 设备安装调试服务、设备软件定期升级服务、设备维保服务, 服务期限 36 个月。	月	36.00	否	/
132	交换机	1. 名称: 交换机 2. 规格: 16 千兆电口、4 千兆光口、带管理、含光模块。	台	1.00	否	工业
133	音频线-大屏控制设备连接线	1. 名称: 音频线-大屏控制设备连接线 2. 规格: 50 米 128 编。	根	4.00	否	工业
134	网线 (成品)	1. 名称: 网线 (成品) 2. 规格: 超 6 类屏蔽、50 米	根	4.00	否	工业
135	6 孔插排	1. 名称: 6 孔插排 2. 规格: 5 米, 6 孔	根	4.00	否	工业
136	音频线-终端连接线	1. 名称: 音频线-终端连接线 2. 规格: 5 米 128 编	根	4.00	否	工业

137	HDMI 连接线	1. 名称:HDMI 连接线 2. 规格:3 米 HDMI 2.0 版本	根	4.00	否	工业
138	备件-8K 高清光纤线	1. 名称:备件-8K 高清光纤线 2. 规格:50 米、2.1 版本	根	1.00	否	工业
139	安全防范分系统调试	1. 安全防范分系统调试	系统	1.00	否	工业
140	视频系统调试	1. 视频系统设备调试 信号通道数 16 个	系统	1.00	否	工业
141	背景音乐系统试运行	1. 公共广播、背景音乐系统试运行	系统	1.00	否	/
142	扩声系统调试	1. 系统调试 多功能系统 包括:与视频会议音频系统进行对接调试,现场扩声系统音频调试,处理器功能性调试,声场测试等。	系统	1.00	否	/
143	人脸门禁	1. 名称:人脸门禁 2. 内容:≥7 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 9:16,屏幕分辨率≥600*1024;采用≥200 万宽动态双目摄像头,面部识别距离 0.5~2 米,支持照片视频防假,支持远程视频预览; 支持静态或动态二维码识别(4200 或互联 APP 生成的二维码)注:需选配增加二维码识别模块; 采用星光级图像传感器,无需白光补光灯,在暗光或无光环境下人脸识别效果不受影响; 设备支持多种认证方式:刷卡、指纹、人脸、密码、刷卡+密码、刷卡+指纹、刷卡+人脸、刷卡+指纹+密码、刷卡+指纹+人脸、刷卡或指纹、指纹+密码、指纹+人脸、指纹+人脸+密码、指纹或人脸、人脸+密码,二维码,蓝牙(需搭配不同的配件模块实现多种认证组合); 设备支持单人或多人识别功能,多人识别最多支持 5 人同时认证; 设备支持多重认证(不同人员的人脸、卡片、指纹)功能、超级密码(卡/指纹)开门、中心远程开门、多重认证+平台远程认证(N+1)开门功能、多重认证+超级密码开门; 设备支持口罩检测模式,可配置提醒戴口	套	2.00	否	工业

		罩或强制戴口罩模式，同时可关联门禁控制； 支持 NTP 校时、手动校时、自动校时功能、在线升级功能 支持配置呼叫房间号或一键呼叫室内机或管理机；支持和门口机或管理机进行双向对讲；支持副门口机或围墙机模式； 支持移动 APP 接入，实现云门禁，云考勤，云对讲功能配置，实现公网内应用 3. 包含人脸门禁、双门磁力锁、单门磁力锁、液压闭门器、门禁电源、门禁开关、原墙面开槽、走线、修补等全套内容				
144	智能门锁	1. 名称:智能门锁 2. 满足功能使用要求	台	1.00	否	工业
145	定制监视器操作台	1. 框架结构：内部主框架为 2.0mm 冷轧钢板，前后门板为 1.2mm 冷轧钢板，背墙采用铝型材，设计有用于悬挂显示器支架的凹槽。防静电喷塑处理,主框架上装有强弱电分离的走线槽。 2. 台面板：实木颗粒板，不低于 E1 级环保标准。上下表面为知名品牌高压耐磨耐火板。整体厚度为 27mm，安全负荷大于 250kg。台面装有毛刷走线槽，达到洁净桌面的操作使用需求。 3. 走线设计：控制台结合控制中心实际应用场景，其内部设有专业的走线槽。走线槽分为纵向、横向、竖向三个方向，可以满足系统需求，并配置相应的扎线孔，使布线规范整齐、顺畅美观、合理安全；线槽具有强、弱电分离走线方式，可以合理有序的进行布线，并保证后期维护、更换的方便性和灵活性 4. 通风散热：控制台采用自然通风散热设计，保证内部的热量可快速有效地散发出去，以保持操作台内最佳的工作温度。通风率不小于 35%保证操作台内部的热量可快速有效地散发出去，以保持操作台内最佳的工作温度 5. 控制台采用钢木结合模块化拼接结构，内部框架有线缆通道，可实现强弱电分离走线，可在不同的位置以使布线方便有序，框架结构中各部件使用一级冷轧钢板冲压折弯成型，主体框架使用不低于 2mm 厚的一级冷轧钢板加工，外表面静电	m	2.40	否	工业

		塑粉喷涂，控制台面板采用具有耐高温、耐烟灼、耐撞击、耐潮湿、防水、耐腐蚀的高强度进口高压耐磨板（HPL）加工，整体厚度不低于 27mm, 台面边缘外围浇筑柔性的聚氨酯来形成，宽度不低于 30mm, 两块大面板之间开箭头槽, 使用不低于 100mm 长，不低于 6mm 粗的拉杆两端连接，整体连接后平整光滑无缝隙。				
146	会议主机	1. 单台主控机可手拉手连接≥120 台 DDI 设备，主控机联机共可连接≥4096 台 DDI 设备。与同型号主控机连接，可实现互为备份。 全数字化传输技术，可保障≥250 米内传输无衰减。 2. 主机支持分别调节每个会议单元的输出增益，并设置音频调节锁定。内置环境噪音消除器、自适应反馈抑器，可有效消除本地噪声；数字均衡电路大幅提升会场声压级，有效防止啸叫。 3. ≥4.3 英寸真彩色触摸屏，内嵌式 Linux 系统，中文操作界面；频率响应 20-20,000Hz；总谐波失真小于 0.1%；材质不锈钢+铝型材；颜色黑色；功耗 350W；保护电路雷击、静电保护；供电 220V-230V~ 50Hz-60Hz 交流	台	1.00	否	工业
147	4K 拼接服务器	1. 名称:4K 拼接服务器 2. 规格:输入 1 个 4K60Hz HDMI 2.0 接口，输出 4 个 1080P60Hz HDMI 2.0 接口，最高支持 4K60Hz。	台	1.00	否	工业
148	PDU	1. 名称:PDU 2. 规格:8 位 32A	个	1.00	否	工业
149	桥架	1. 名称:弱电金属防火桥架 2. 规格:100*50	m	24.00	否	工业
（四）党委会商系统搬迁及综合布线						
150	网线	1. 名称:网线 2. 规格:超 5 类网线带屏蔽 3. 桥架/管内敷设	m	100.00	否	工业
151	光纤	1. 名称:光纤 2. 规格:HDMI2.0 3. 桥架/管内敷设	m	232.00	否	工业
152	SDI 线	1. 名称:SDI 线 2. 规格:SDI 线 3. 桥架/管内敷设	m	220.00	否	工业

153	配线	1. 名称:电源线 2. 规格:RVV-3x2.5 3. 桥架/管内敷设	m	50.00	否	工业
154	音频线	1. 名称:音频线 2. 规格:标准线径:3.2mm, 导体截面积:0.18mm ² /25AWG, 体铜丝直径:0.12mm, 线芯直流电阻:10.5Q/100m 3. 桥架/管内敷设	m	270.00	否	工业
155	音频跳线盘	1. 名称:音频跳线盘 2. 规格:音频跳线盘	个	1.00	否	工业
156	视频跳线盘	1. 名称:视频跳线盘 2. 规格:音频跳线盘	个	1.00	否	工业
157	ODF 熔接箱满配	1. 名称:ODF 熔接箱满配 2. 规格:ODF 熔接箱满配 含熔纤	个	1.00	否	工业
158	同轴电缆接头	1. 名称:音视频接头 2. 规格:音视频接头	个	124.00	否	工业
159	会商系统设备调试 (割接、调试)	1. 会商系统、电视电话会议设备调试(割接、调试)	系统	1.00	否	/
160	网络系统设备调试 (割接、调试)	1. 网络系统设备调试(割接、调试)	系统	1.00	否	/
161	光纤割接、调试	1. 光纤割接、调试	系统	1.00	否	/
162	不间断供电系统 (割接、调试)	1. 不间断供电系统调试 10kV • A	系统	1.00	否	/
163	配线	1. 名称:ups 电源线保护性拆除并重新安装 2. 规格:BV-6 3. 桥架/管内敷设	m	25.00	否	/
164	蓄电池屏 (柜)	1. 名称:UPS 柜保护性拆除并重新安装 2. 规格:10kV • A	台	1.00	否	/
165	扩声系统设备	1. 名称:话筒保护性拆除并重新安装	台	15.00	否	/
166	扩声系统设备	1. 名称:调音台保护性拆除并重新安装	台	1.00	否	/
167	扩声系统设备	1. 名称:分配器保护性拆除并重新安装	台	1.00	否	/
168	配电箱	1. 名称:配电柜保护性拆除并重新安装 2. 安装方式:悬挂嵌入式安装, 嵌入式半周长 1.5m 以内	台	1.00	否	/

169	接地铜排	1. 名称:接地铜排（30cmX70cm）1cm 厚保护性拆除并重新安装	块	1.00	否	/
170	显示设备	1. 名称:拆除培训室 75 寸电视，存放至仓库	台	2.00	否	/
171	网线	1. 名称:网线破坏性拆除 2. 规格:网线	m	80.00	否	/
172	SDI 线	1. 名称:SDI 线破坏性拆除	m	80.00	否	/
173	配线	1. 名称:电源线破坏性拆除 2. 规格:RVV-3x2.5	m	40.00	否	/
174	音频线	1. 名称:音频线、视频线破坏性拆除	m	645.00	否	/
（五）措施项目						
175	垂直运输	1. 施工所用材料及其他垂直运输	项	81.72	否	/
176	脚手架	1. 脚手架根据施工情况自行考虑	项	81.72	否	/

备注：

1. 以上技术要求为满足采购人所需的最低要求，如有与某产品的指标或参数描述相同，并非特指，仅为招标货物质量、档次、水平的参照，评标以功能和性能为主。允许投标人以不低于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性能产品参与投标。

2. 装饰部分要求及说明：投标人需充分理解采购人场地实际需求，进行设计。设计风格要体现文化、现代、简洁；设计布局要确保空间结构的清晰同时满足消防安全等建筑规范的要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人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

一、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4.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5.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
6. 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7. 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进行评审；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7. 供应商（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资格审查工作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 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负责。

3.2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提供资格证明的合法性、真实性，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3 信用信息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相关渠道查询的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与项目其他采购资料一并保存。

3.4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不得评标。采购人将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交评标委员会进行下一步的评审。

资格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1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提供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2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须具备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如有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函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
8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承诺函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
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1.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2. 不存在“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或同一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或包）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12	信用记录查询情况（投标截止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查询，并打印保存）	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其他	/

说明：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 （1）有一项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交的；
- （2）提供不符合要求或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 （3）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
- （4）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 （5）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郑财购〔2020〕16号文件要求：2021年6月起，郑州市本级试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纳税、社保等方面失信记录以及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无违法记录声明函等证明材料，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供应商投标报名环节，切实减轻供应商隐形负担，提高供应商参与便利度。

四、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3. 公布供应商（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五、评标程序如下

1. 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2. 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时间要求：评标委员会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发出澄清要求后，30 分钟内。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费等，以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评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

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 核对评标结果。

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六、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需符合价格扣除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详见评标标准）。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期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相关附件”，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供应商（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

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4.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无

5. 同品牌处理办法：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举手表决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6. 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序号	本项目要求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投标内容	供应商（投标人）对所投包（或标段）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4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签字盖章。		
6	强制节能产品	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	交货期（工期）	自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8	质保期	项目通过验收后 1 年		
9	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为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10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付款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要求		
12	投标文件制作 机器码	不同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13	无采购人不能 接受的附加条 件			
14	其他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技术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七、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 报价 (30%)	报价评分	30 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方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 x30 说明：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文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声明的内容符合{财库〔2020〕46号}中的相应要求，方可给与价格扣除，否则不得给予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符合要求的企业应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方可给予价格扣除，否则不得给予价格扣除。 2. 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部分 (50%)	技术要求	26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清单中设备/货物是否满足投标文件的要求，按以下条款进行评分。 技术参数带“▲”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1 分；不带“▲”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0.5 分；26 分扣完为止。
		项目建设方案	9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采购需求所作出的整体设计方案，包括实施计划与进度安排、风险分析与应对措施、技术思路、方案设计、系统架构、功能设计等内容。 以上六项内容齐全且针对本项目、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9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有明显错误，或内容简单，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的，每一项扣 1.5 分。
		项目管理方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进行评分，包括领导和管理机构、项目实施机构、运行维护机构、项目质量资金管理方案、相关管理制度等。 以上五项内容齐全且针对本项目、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有明显错误，或内容简单，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的，每一项扣 1 分。
		人员配置与培训方案	4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置与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人员配置计划、人员培训方案（培训目标、培训内容）等。 以上两项内容齐全且针对本项目、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4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有明显错误，或内容简单，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的，每一项扣 2 分。
		售后服务方案	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服务内容、形式、巡检计划、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的合理性，满足采购人需求的程度等 以上六项内容齐全且针对本项目、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内容有明显错误，或内容简单，或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的，每一项扣 1 分。
3	商务部分 (20%)	企业业绩	6 分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过智能化工程、装修工程、网络安全工程、音视频信息化平台建设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合同扫描件得 2 分，

				最多得 6 分。
		体系认证	6 分	1. 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满足上述要求的得 3 分，其他不得分。 2.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或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一个得 3 分，最多得 3 分。 注：投标文件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项目主要人员	6 分	1.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具备信息化相关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或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证书的，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的得 2 分； 2. 拟派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提供人社部颁发的电气、通讯、计算机等领域相关的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的，每有一人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节能产品	1 分	技术要求中“是否为强制节能产品”标注为“是”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货物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其他所投货物每有一种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非政府强制采购）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1 分，最多得 1 分。
		环保产品	1 分	所投货物每有一种属于“环保清单”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1 分，最多得 1 分。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该项为 0 分；				

附件：节能产品清单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国际专栏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法规 » 财政部规范性文件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2019年04月03日 07:52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2019年4月2日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采法规 » 财政部规范性文件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2019年03月30日 10:30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8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生态环境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环境保护局：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了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2019年3月29日

 打印  关闭窗口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框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法规](#) » [其他部委文件](#)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年04月03日 16:54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扫码访问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年第16号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号)要求，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已组织完成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试点优选工作，现将《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予以公布。

自本公告发布后，新增认证机构应尽快完成政府采购认证信息系统对接，对接完成后方可开展相关认证工作。

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4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 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 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 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 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 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 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 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 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 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 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 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 备（电视 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 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 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 备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 限公司
14	A031210	饮食炊 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 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相关文章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 1999-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中共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且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乙方（卖方）：_____

签 订 地 点：河南省郑州市

签 订 时 间：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

甲方：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中共郑州市委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 郑州市。

1.3 建设内容： 按照“利旧建新、平战结合”的原则，将现有会议室改造成郑州市城市运行办公室指挥调度中心，建设内容包括装饰工程、空调消防、智能化工程、原系统搬迁及综合布线和措施项目等内容（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以满足城市运行指挥调度中心开展立体化指挥调度的需求,提升城市运行管理的现代化水平。

由乙方根据合同约定的工程量清单，完成设备及材料采购、实施方案制定、所有设备及材料的仓储保管、二次搬运、施工(含安全文明施工)、安装调试、工程验收、工程资料、配合完成项目结算及审计(如有)工作，负责本项目的质保及维护等工作。

乙方承担工期、质量、安全、环保等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责任，配合项目合同其他分项工作(如有)，包括与外部系统的对接与调试，确保不影响项目合同设计方案中的整体功能和效果，实现本项目整体通过甲方验收合格。

二、 工期

本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

三、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 项目负责人

4.1 甲方委派的项目代表：姓名：_____，联系方式：_____，邮箱：_____。

4.2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_____，联系方式：_____，邮箱：_____。

五、 合同价款

本合同的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不含税金额为【_____】元，税额为【_____】元。合同最终价款以甲方结算审定金额为准，合同清单详见合同附件。

六、 合同款项支付

6.1 付款方式：对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价款，甲方通过对公转账支付给乙方。

6.2 预付款：本合同生效，甲方在30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50%，即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6.3 验收款：本项目完成施工，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经甲方组织验收，乙方取得《验收报告》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总价款的95%，即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6.4 质保金：合同总价的5%作为质保金，自本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满1年后，由乙方提交质保运维报告，经甲方审核后15个工作日内，经甲方审核同意，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质保运维金。

6.5 达到付款条件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资料，如乙方不提交、提交的资料不合格或延迟提交，甲方有权拒绝或延迟支付相关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 质量保修

7.1 项目建设完成且经验收合格后进入质保期，质保期为1年。

7.2 乙方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的【4】小时内派出维修人员达到现场处理故障、【8】小时内修复故障。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应当在接到事故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八、 违约责任

8.1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应本着诚实守信原则共同遵守，不得违反。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或者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8.2 乙方未能按时完成合同设备、软件、工程的施工、安装、调试、验收或交付，或者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设备以及其安装、调试不符合项目合同的招标要求或者合同约定或者未通过验收的，视为未交付，乙方仍应当根据本条款承担责任。

8.3 由乙方从第三方采购的相关设备、材料及软件等，如出现不符合合同规定情形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8.4 因乙方实施方案、安装、调试、试运行不当造成设备损坏的，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8.5 因甲方原因影响工期的，影响工期经甲方确认后顺延，因此产生的费用，乙方已考虑在风险及其他措施费中，甲方无需另行承担；甲方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乙方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影响工期经甲方确认后顺延，因此产生的费用，乙方已考虑在风险及其他措施费中不另计算。

九、 保密与安全

9.1 对于本合同以及项目相关的全部信息，以及甲方提供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以下情形的，乙方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经出示、泄露，不得许可使用，不得对以下信息进行下载、复制、传播、销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参与项目的工作人员不得在项目系统内安装

运行自带的软件和修改原有系统软件。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无效、终止、解除、撤销而失去效力：

9.2 在项目建设、质保运维过程中，乙方有义务和责任保证信息系统和信息系统承载、产生之数据的安全。如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无法提供足够的安全保障或出现影响甲方利益的安全事件，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泄露、篡改、丢失的，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通知甲方，向甲方提供必要的事件报告及证明性材料。通知应当至少包括下列事项：（1）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泄露、篡改、丢失的信息种类、原因和可能造成的危害；（2）乙方采取的补救措施和个人可以采取的减轻危害的措施；（3）乙方关于处理本事件的联系方式。

9.3 各方亦应遵守国家、地方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文件规定，对任一方提供的资料及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数据、信息（不论是否定密，但是，社会公众经合法渠道可以自由获取的资料、数据、信息除外）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相对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本项目获得的政府、企业（组织）、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用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用途或者提供或泄露给其他单位和个人。甲方保留提起刑事、行政、民事程序的权利。

9.4 任一方人员发生泄密、失密的，视为该方违反保密义务，由违约方对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任一方人员指该方的管理人员、职员、顾问和其他临时聘用、借用人员、为该方提供技术、商务支持的厂商人员、接受该方分包的企业为本项目派出的人员等。

十、 其他

10.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2) 合同条款；(3) 合同附件；(4) 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如有)；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6) 甲方发布的本项目招投标、比选或询价等文件(如有)；
- (7) 技术方案、技术标准和要求；(8) 图纸；(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

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10.2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各方当事人可以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中共郑州市委智慧城市运行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合同附件 1：合同清单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附件 2：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征求函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征求函

为减轻中小企业资金成本运行压力，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省、市、区积极研究出台了《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办〔2020〕33 号）、《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 号）等一系列支持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请问是否了解或者知晓相关政策？

请问您是否有合同融资意向？

中标供应商名称（签字及盖章）：

供应商联系方式：

中标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备注：此函签字盖章后作为中标合同一部分，随同合同一起备案上传。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可自拟）

***** (填写项目名称)

包号或标段（如有，需要填写）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3.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6.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四）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格式五）
11.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六）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七）
14. 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如需要）
15.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需要，格式自拟）

1.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一)

项目名称	
标段或包	填写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投标范围	按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量标准	
质量保证期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货期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其他声明	

说明：此表中，每标段（或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 2.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 2.2 供应商（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 2.3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3.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4 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如有

说明：

- 3.1 应提供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 3.2 扫描件上应加盖企业电子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 3.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文件格式二)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供应商（投标人）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或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子 邮 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下面应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三)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或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就（项目名称、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_____202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202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填写具体日期)。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代理人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下面应附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6.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四)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的投标，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行为。

四、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本条由供应商或投标人按实际情况编写)

五、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八、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1、我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5、我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6、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7、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我单位如果发生任意一条以上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分别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无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话，以我单位的投标报价为基准）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格式自拟）。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2021年6月起，郑州市本级试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备注：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2021年6月起，郑州市本级试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

9.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由供应商（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格式自拟）。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2021年6月起，郑州市本级试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

10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文件格式五)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声明：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书面声明不属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同意取消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供应商（投标人）如果在参加本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应如实作出说明。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承诺书。

11.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

11.1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供应商（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供应商（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11.2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同一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或包）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供应商（投标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投标人）：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如果是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1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六)

我单位承诺：

在参加__（投标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12.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

12.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12.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承诺书。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投标文件格式七)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及标段或包号：_____，招标编号：_____）招标中若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我单位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的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现以联合体形式共同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 _____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工作，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或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议，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联合体成员中大、中型企业为：_____、_____、_____。

联合体成员中小型、微型企业为：_____、_____、_____。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

（联合体成员中没有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需要填写本条。）

七、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八、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_____份。

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1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2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3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成员名称：_____（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不需要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15.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需要，格式自拟）

致：____（采购人及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____

本授权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制造商的名称、所在国家和地区、经营地址；被授权人名称、经营地址；被授权设备名称、型号和事项，授权期限及制造商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公章等。

注：仅限于招标文件已将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作为资格条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函（投标文件格式八）
2. 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九）
3. 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十）
4. 技术要求偏差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6.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递交资料
 - 6-1 供应商（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 6-2 供应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 6-3 供应商（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十五）
7. 供应商（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8. 售后服务计划
9.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10. 技术证明文件
1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 投标函

(投标文件格式八)

致：(采购人及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获取了招标编号为(填写招标编号)的(填写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地址)决定参加该项目(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 _____元)；

项目工期/交货期、安装期为_____。详见开标一览表。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3)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4) 我方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更正等(如果有的话)，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 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9)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10)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情况出现，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11)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投标需要填写，非联合体参加投标不需要填写该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详细地址：_____

固定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移动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日期：_____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文件格式九)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原产地	制造商 (服务商)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总价：									

本项目涉及的建设施工分项价格：

(建设施工分项价格表投标人可根据采购需求中心理装饰部分自行设计填报)

供应商(投标人)：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3. 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货 物	规格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伴随服务

附件: 投标货物配置清单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2. 各项货物及伴随服务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4. 技术要求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货物/工程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技术证明(支持)文件)
		技术参数	技术参数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2. 表后附说明(技术证明(支持)文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 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 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交货期				
2	质保期				
3	合同履行期限				
4	付款方式				
5	投标有效期				
6	...				
6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须递交资料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6-1 供应商（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符合要求的单位不需要提供。

6-2 供应商（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6-3 供应商（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十五）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人名称）的（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7. 供应商（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供应商（投标人）提供以下内容：

1. 供应商（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近年经营情况；
2. 投标产品简介
3. 具有完成本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4. 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5.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8. 售后服务计划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就编号：_____（填写编号、包段号）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承诺如下：

1. 我公司郑重承诺本次采购活动中，质保期限均为合同生效后_____年（填写具体数据）。
2. 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_____小时（填写具体数字，以下类同）内响应，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_____小时。若不能在上述承诺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则在_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问题货物同品牌规格型号的全新备品服务，直到原货物修复，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我单位承担。原货物修复后的质保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质保期截止日，全新货物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上述承诺执行。

3. 售后

3.1 维修单位名称：

售后服务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从事_____方面技术服务 _____年以上，职称：_____

4. 安装及培训：

4.1 我公司提供的安装配送方案为：

（格式自拟）

4.2 我公司将组织由货物厂家认证的工程师_____人，负责对所售货物的调试；为减少用户的操作错误概率，为用户培训至少_____人的熟练工作人员，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本次投标总报价中。

4.3 人员培训计划和方案：

（格式自拟）

5. 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_____；

6. 技术人员情况：

（格式自拟）

7. 在完成配送、调试后，须向用户提供检测报告，提供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产品合格证等）。验收的技术标准达到制造(生产)厂商标明的技术指标，个别不能测试的指标另作详细的文字说明。检测的标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8. 我单位保证本次所投设备均是全新合格货物。

9. 质保期过后的售后服务计划及收费明细：_____；

10. 响应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项目，所需的一切设备、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无须再追加任何费用。

11. 我单位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10. 技术证明文件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1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由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及自身情况，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2. 投标产品具有 CCC 强制性认证证书的承诺

我公司承诺：

如投标产品属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第 36 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均具有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否则将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3. 其他承诺

1.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函（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2. 安全施工承诺函（承诺安全施工，杜绝重伤、死亡事故等）